



詹达堡的囚徒

安东尼·霍普 著

詹达堡的囚徒

〔英〕安东尼·霍普著

主 万 杨 遵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Anthony Hope
THE PRISONER OF ZENDA.

本书根据 Airmont Publishing Co. Inc. 1967 年
纸面本译出,并参照 George G. Harrap & Co Ltd. 1929 年版本

磨达堡的囚徒

〔英〕安东尼·霍普 著

主 万 杨 遵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江苏南漕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 插页 1 字数 13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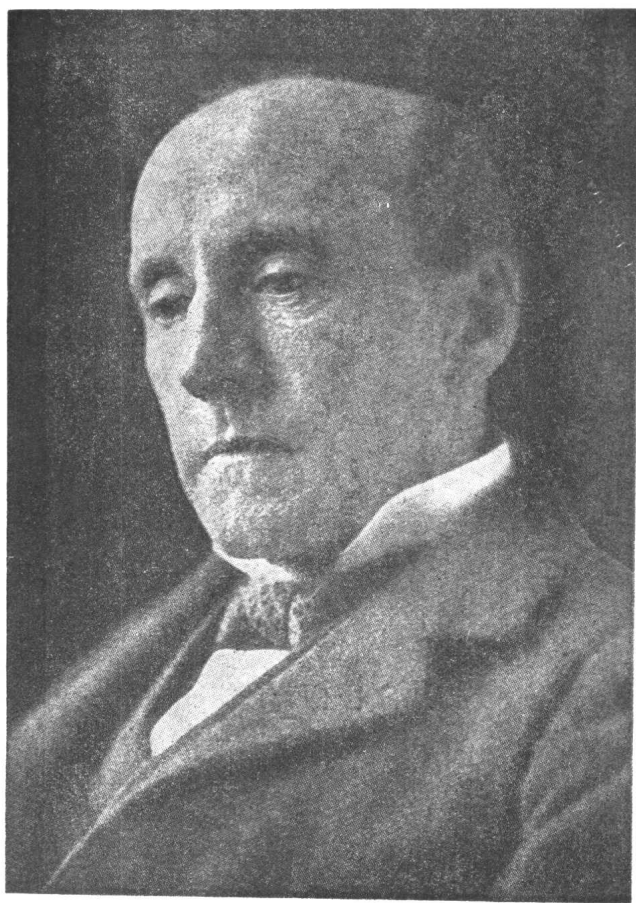
1983 年 5 月第 1 版 198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75,000 册

书号: 10188·396 定价: (六)0.6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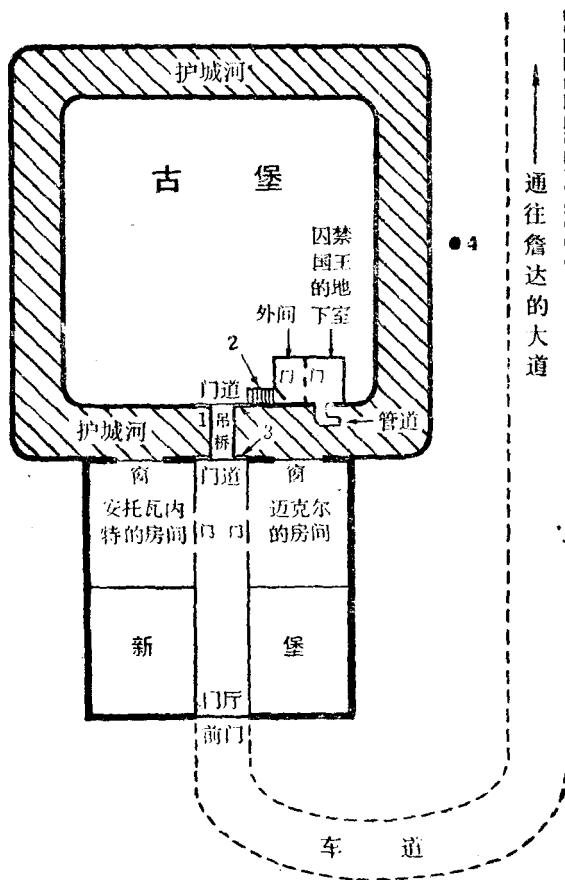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英国近代小说家安东尼·霍普的成名作。故事叙述十九世纪末英国贵族青年鲁道夫·拉森代尔到欧洲小国卢列塔尼亚度假，并观光该国国王鲁道夫五世的加冕典礼。他抵达该国之后，在乡间与国王相遇，两人面貌酷似。国王的异母兄弟迈克尔公爵觊觎王位，在加冕前夕把国王骗进他的采地，用药酒蒙倒后因禁于詹达古堡的地牢中。效忠国王的军官萨普特等人决计请拉森代尔假冒国王，如期加冕；拉森代尔见义勇为，挺身而出，在第一个回合中挫败了迈克尔的阴谋。随后，拉森代尔在萨普特等人的协助下，出生入死，多方营救国王，与迈克尔公爵展开了一场你死我活的斗争。同时，拉森代尔对国王的未婚妻弗拉维亚公主竟然一见倾心，和她真诚相爱。迈克尔公爵的侍从鲁珀特因为看上了迈克尔的情妇，与公爵争风吃醋，杀死了公爵；拉森代尔只身潜入詹达堡，终于救出了国王。功成之后，他与弗拉维亚公主依依惜别，悄然返回英国。



Anthony Hope

詹达堡平面图



1. 拉森代尔隐藏处
2. 通往囚禁国王的地下室的石级
3. 从吊桥旁边向下通往护城河边的台阶
4. 护城河畔的树

目 次

第 一 章	拉森代尔家族——顺便也提一提 埃尔夫伯格家族 ·····	1
第 二 章	谈谈男人头发的颜色 ·····	9
第 三 章	与一位远亲欢聚的一晚 ·····	19
第 四 章	国王如期返回京城 ·····	29
第 五 章	替身演员历险记 ·····	38
第 六 章	地窖里的秘密 ·····	47
第 七 章	王上歇宿在斯特莱尔索 ·····	57
第 八 章	白皙的表妹和黝黑的兄弟 ·····	66
第 九 章	茶桌的新用途 ·····	78
第 十 章	一个坏蛋的千载良机 ·····	89
第 十 一 章	猎取一头特大的野猪 ·····	99
第 十 二 章	我接待了一位来客，并设下了玉 饵香钩 ·····	110
第 十 三 章	改良的雅各天梯 ·····	120
第 十 四 章	城堡外的一夜 ·····	130

第十五章	我和一个魔鬼交谈	138
第十六章	孤注一掷的计划	148
第十七章	鲁珀特夜半行乐	158
第十八章	直捣虎穴	166
第十九章	森林中狭路相逢	173
第二十章	囚徒与国王	181
第二十一章	但愿爱情就是一切!	191
第二十二章	现在,过去——还有将来?	200
译者后记		211

第一章

拉森代尔家族——顺便也提一提 埃尔夫伯格家族

“我真不知道，鲁道夫，你到底什么时候才打算去做点儿事？”我嫂嫂说。

“我的好萝丝，”我放下蛋匙^①回答说，“我到底为什么非得去做点儿事呢？我的境况挺舒服。我有一笔差不多足够我花的收入——从来没有谁的收入是完全够他花的，这个你知道。我的社会地位也很叫人羡慕。我是伯莱斯顿伯爵的弟弟，又是他夫人那位顶顶妩媚的女人的小叔。想想看，这还不够吗？”

“你都二十九啦，”她说，“还什么事也没做过，只是——”

“只是游手好闲，是不是呢？这是实话。我们家里的人用不着做事。”

我这句话可把萝丝惹火了，因为大伙全都知道（所以提起这个事实也没什么妨害），她本人虽然娴雅漂亮，她家的门第

① 吃嫩白煮蛋用的小匙。

却比不大上拉森代尔家。她除了种种标致迷人的地方之外，还拥有一大笔财产，而我哥哥罗伯特也很聪明，并不计较她的家世。说起家世门第，萝丝下面这句话的确很有几分道理。

“名门望族往往比其他人家更坏，”她说。

听到这话，我抹了抹头发。我很清楚，她这话是什么意思。

“我真高兴，罗伯特的头发是黑的！”她大声说。

正在这会儿，罗伯特走进房来。他总在七点钟起床，早饭前做点事。他朝妻子望了一眼，看见她脸蛋儿微微泛着红色。他亲昵地轻轻拍拍她的脸。

“什么事啊，亲爱的？”他问。

“我什么事也不做，又生着红头发，这叫她很反感，”我用了委屈的音调说。

“噢！他当然拿自己的头发没办法，”萝丝承认说。

“我们每一代人里一般总有一个是红头发，”我哥哥说。“鼻子也是这样。鲁道夫可是两样都具备了。”

“但愿这些特征不再出现就好啦，”萝丝说，她脸上还气得发红。

“我自己倒挺喜欢这样，”我说罢站起身来，朝着阿米莉亚伯爵夫人的画像鞠了一躬。

我嫂嫂很不耐烦地叫了一声。

“我希望你把那张画拿掉，罗伯特，”她说。

“亲爱的！”他喊起来。

“我的天哪！”我加上一句。

“那样人家也许就会把那件事给忘了，”她往下说。

“没那么容易——还有鲁道夫在哩，”罗伯特摇摇头说。

“为什么要忘掉？”我问。

“鲁道夫！”我嫂嫂喊了一声，脸红得好看极了。

我哈哈大笑，又吃起蛋来。我总算暂时搁置起了这个问题：要是我非得做事的话，我该做些什么。为了结束这场争论——我必须承认，也是为了再气气我那位严厉的小嫂嫂——我说：

“我自己倒挺喜欢是个埃尔夫伯格家的人。”

我看小说的时候，总把解释说明的部分跳过去不看，可是等到我自己提起笔来写小说的时候，我却发现我非得解释一番不可。有一件事是明摆着的：我必须解释一下我嫂嫂为什么对我的鼻子和头发感到恼火，我又为什么很冒昧地自称是埃尔夫伯格家的人。因为，我有必要说明，尽管拉森代尔家族好多代都赫赫有名，可是乍看起来，我作为这个家族的一员，并没有理由夸口说自己跟那个更为显贵的埃尔夫伯格家族有什么亲戚关系，或者自命为那个王室中的一员。卢列塔尼亚和伯莱斯顿之间，斯特莱尔索的王宫或是詹达古堡和伦敦西区公园巷三〇五号之间，究竟有什么瓜葛呢？

且听我慢慢道来——不过我得把话说在前面，这一来我就不得不重提亲爱的伯莱斯顿伯爵夫人巴不得忘却的那件丑闻了。话说一七三三年，乔治二世^①在位，一时海内升平，国王

① 乔治二世(1683—1760)：英国国王，一七二七年即位，与其子弗雷德里克·路易(即威尔士亲王)不和。

和威尔士亲王也还没有彼此反目。这时有位王子，就是后来史称卢列塔尼亚的鲁道夫三世的那一位，到英国朝廷上来访问。这位王子是个身材高大、容貌英俊的年轻人，最突出的地方是（也许是个缺陷，我没资格来下判断）生着一个又长又尖的挺直的鼻子和一头深红色的浓发——事实上，也就是埃尔夫伯格家族从古到今世代相传的鼻子和头发。他在英国呆了几个月，受到了最最优厚的礼遇，可是临了，他却很不光彩地离开。因为他和一位贵族进行了一场决斗（他把自己的地位问题完全撇开，据认为这是他极有教养的表现）。这位贵族在当时的上流社会里很有名气，不光是因为他自己的种种优点长处，还因为他有一位非常美貌的妻子。在那场决斗中，鲁道夫王子受了重伤，痊愈之后就被卢列塔尼亚大使派人巧妙地偷偷护送回国，这位大使已经被他闹得很头痛了。那位贵族在决斗中倒没受伤，可是交锋的那天早上天气阴冷潮湿，他受了严重的风寒，竟然一病不起，在鲁道夫王子离开之后半年就下世了，还没来得及和他的妻子重修旧好——她呢，又过了两个月，给伯莱斯顿家生下了一位继承爵位和采邑的后代。这位夫人就是阿米莉亚伯爵夫人，我嫂嫂想要从公园巷住宅的客厅里拿掉的，也正是她的肖像。她的丈夫是第五代伯莱斯顿伯爵和第二十二代拉森代尔男爵詹姆士，这两个封号都载入了英国贵族名册。他还是一位嘉德勋位骑士^①。至于鲁道夫呢，他回到了卢列塔尼亚，结了婚，登上了王位。从那时直到

① 嘉德勋位(the Garter): 英国骑士的最高勋位。

眼下这会儿，他的直系子孙一直坐着王位——其中只有一次短暂的间隔^①。最后还要一提的是，如果您去浏览一下伯莱斯顿家的画廊，在过去一个半世纪内的五十来张肖像中，你会发现有五六位（其中包括第六代伯爵）与众不同，生着又长又尖的挺直的鼻子和一头深红色的浓发。这五六位还生着蓝眼睛，而在拉森代尔家，黑眼睛是较为常见的。

这就是我要作的解释，我很高兴这样就把它讲完了。贵族世家血统上的污点向来是一个敏感的话题，而我们听说到那么多的这类遗传的事，又是天底下最微妙的诽谤材料；它嘲笑了人们的谨慎检点，在“贵族名册”的字里行间留下了古怪的记载。

值得一提的是，我的嫂嫂，肯定是由于一种她本人所特有的缺乏逻辑性的短处（因为我们现在不能再拿这一点去指摘所有的女性了），把我的相貌几乎看成是应当由我自己负责的一个过失，根据这种外表迹象，不分青红皂白就臆测我的内在品质，可是这些品质我实在是一无所有的。为了想证实她这种不公正的论断，她指摘起我无所事事的生活方式来。不过，且不管她怎么说，我却过得很快乐，而且还增长了不少学识。我进过一所德国中学和一所德国大学，德语说得和英语一样流利纯熟。我的法语也讲得轻松自如；我还懂一点儿意大利语，而我的西班牙语足够容我咒骂发誓。我自信剑术虽然算不上出类拔萃，但也相当厉害。我还有一手好枪法。随便什么

① 指本书主人公，“我”，鲁道夫·拉森代尔后来假扮国王的那段时间。

可以骑在胯下的畜牲我都能够驾驭；我的头脑冷静沉着，不比任何人差，虽然外面覆着一头火红的头发。要是你们认为我应该把时间花在有益的工作上，我只好一笑置之，没什么话可说，除了告诉你们，我父母本不该给我留下两千英镑一年，还让我生性游手好闲的。

“你和罗伯特两人的区别就在于，”我嫂嫂说，她是常常上台讲话的（老天保佑她！），不过更为经常的是，她说起话来摆出一副好象在台上说话的气派，“他认识到自己的地位所带来的义务，而你却只看到自己的地位所带来的机会。”

“亲爱的萝丝，对于一个有气魄的人说来，”我回答道，“机会就是义务啊。”

“胡说八道！”她把头一昂说。停了片刻，她又说下去，“眼下，雅各布·博罗代尔爵士提出的正是你也许能够胜任的差事。”

“万分感谢！”我咕哝道。

“再过六个月，他就要当大使了。罗伯特说他可以肯定，他会收下你当一名随员。鲁道夫，接下这份差事吧——也让我高兴高兴。”

我嫂嫂对于我这样一个懒鬼，本来不必负任何责任，但是这时却为了我蹙起漂亮的眉毛，扭着一双小手，眼睛里一副渴望的神情，这样来跟我提这件事，这使我不由得惭愧起来。再说，我觉得去担任她提到的这个职务也许可以消磨时间，得到些相当不错的乐趣，于是我说道：

“亲爱的嫂嫂，要是这六个月内不发生什么意外的周折，

而雅各布爵士又来邀我，那么鬼才不跟着雅各布爵士去呢！”

“哦，鲁道夫，你真好！我太高兴啦！”

“雅各布爵士要上哪儿去？”

“这会儿他还不知道，不过驻地肯定不错。”

“夫人，”我说，“为了你，即便是个很寒伧的公使馆，我也去。我做起事来向来是说一不二的。”

就这样我作出了承诺。不过六个月毕竟是六个月，想起来似乎还无穷地遥远，只要我和我未来的鼋勉从公的生涯之间还有这么一段时间隔着（我想当随员总得鼋勉从公，不过我并不知道，因为我始终没有当上雅各布爵士或是哪个别人的随员），我就要想方设法称心如意地消磨这一段时间。这时我忽然动了念头，要上卢列塔尼亚去观光一下。说来也许奇怪，我竟然还从没访问过那个国家。我父亲一直反对我去，尽管他自己对埃尔夫伯格家族也心怀好感，所以才给他的二儿子，也就是我，起了一个埃尔夫伯格家的大名：鲁道夫。我父亲去世之后，我哥哥在萝丝的怂恿下，继承了家里的传统观念，认为应该远远避开这个国家。可是从我想到了卢列塔尼亚的那一刻起，我就好奇得不得了，急着想去看看。说到头，红头发和长鼻子并不是埃尔夫伯格王室所专有的，而那段古老的逸事似乎是个站不住脚的荒谬理由，并不能阻拦我去见识一下一个非常有趣和重要的王国。这个王国在欧洲历史上曾经起过不小的作用，如果有个年轻有为的君主执政，也许还会再一次发挥重要作用。据说那位新即位的国王就是这样一位君主。据《泰晤士报》报道，鲁道夫五世在最近三周之内即将在斯特

莱尔索加冕，届时将举行盛大的典礼。我看到这则消息，就拿定了主意。我立刻下了决心要躬逢其盛，并且马上开始收拾行装。但是由于我从来没有把我的旅行计划告诉家里人的习惯，而且在这件事上我还预料会遭到反对，我就声称打算到蒂罗尔^①去逛逛——那是我过去常去的地方。为了平息萝丝的怒气，我说我打算去研究一下那一带很引起我兴趣的居住的政治与社会问题。

“也许，”我含糊其词地暗示说，“我从这次旅行中还能得出什么成果来。”

“你这话什么意思？”她问。

“唔，”我漫不经心地说，“这方面有那么个空白，可以花一番心血来填补一下，可以写一部关于——”

“噢！你打算写一部书吗？”她叫起来，一面拍手。“那敢情好，你说是不是，罗伯特？”

“这是当今踏入政界最好的进身之道，”我哥哥说，他自己已经用过好几次这种方法了。伯莱斯顿著《古代理论与现代实际》和署名“一个政治学者”著的《终极成果》，都是公认的名著。

“我看你这话有道理，我的好鲍勃^②，”我说。

“你就答应我们一定写吧，”萝丝恳切地说。

① 蒂罗尔(Tyrol):奥地利西部与意大利北部的一个地区,位于阿尔卑斯山脉中段,历史上曾先后隶属于意、法、德诸国,一半以上的居民属德意志民族。

② 鲍勃为罗伯特的昵称。

“不，我不能先答应，不过如果找得到足够的材料，我就写。”

“这话说得有理，”罗伯特说。

“嘿！管什么材料不材料的，”她说，又撅起嘴来。

可是这回，除了一句有保留的诺言之外，她从我这里再也得不到什么了。说老实话，我本来不想让我那年夏天的游历糟蹋一张纸，点污一支笔，跟人赌一大笔钱也乐意。这一点说明了我们对于未来实在所知甚微，因为眼下我正在履行我那个有保留的诺言，写一本我从来也没有想到会写的书——不过这本书可谈不上是什么踏入政界的进身之道，而且和蒂罗尔毫不相干。

再说，要是我把这本书拿去请好挑剔的伯莱斯顿伯爵夫人过目的话，我恐怕它也不会使她高兴的——不过我也无意去这么做。

第 二 章

谈谈男人头发的颜色

我叔叔威廉有句至理名言，那就是：凡是路过巴黎的人，都应该在那儿消磨上二十四小时。我叔叔饱经世故才这么说，所以我尊重他的意见，在去蒂罗尔的途中在大陆旅馆住了一天一夜。我先到大使馆去拜访乔治·费瑟利，和他一起在